

真理大學消防系統作業規範

1 目的

為使營繕組管理消防系統作業標準可資依循，特訂定本作業規範。

2 範圍

適合本校消防日常點檢、維修與保養等。

3 權責

3.1 營繕組：制定維修保養計畫，監督及保養之作業。

4 作業要求

4.1 人員資格：

4.1.1 執行作業中最小單位人數為二人一組。

4.2 基本維修工具

4.2.1 使用儀器：

4.2.1.1 三用電錶。

4.2.1.2 鉤錶。

4.2.1.3 接地電阻計。

4.2.2 個人基本工具：

4.2.2.1 十字起子/一字起子。

4.2.2.2 尖嘴鉗。

4.2.2.3 斜口鉗。

4.2.2.4 絕緣膠布。

4.3 維護保養作業程序：

4.3.1 維護保養作業：

4.3.1.1 維護作業時需依維護保養表格之工序執行。

4.3.1.2 維護作業時需詳讀維護保養表格中注意事項並簽名。

4.3.1.3 維護作業中嚴禁任意拆除設備所屬之物件。

4.3.1.4 斷電作業前需回報中控室值班人員。

4.3.1.5 斷電作業時，操作人員如需離開斷電工作區域時，進行接續之作業人員須於現場放置『安全告示牌』。

4.3.1.6 作業時使用之金屬工具均需做好絕緣包覆。

4.4 設備外觀檢查：

4.4.1 各指示燈是否正常。

4.4.2 各切換開關是否位於正常位置

4.4.3 蜂鳴器功能檢查。

4.4.4 警報移報功能檢查。

4.5 工作電壓、運轉電流檢查(僅本項作業可活電作業)。

4.5.1 使用儀器：

4.5.1.1 工作電壓:三用電錶。

4.5.1.2 運轉電流:鈎錶。

4.5.2 注意事項:運轉電流測試時人員不可觸摸設備。

4.6 絕緣測試

4.6.1 使用儀器:

4.6.2 簽核完成。

4.6.3 營繕組存查。

4.6.4 完成保養。

4.7 防泵浦檢查注意事項:

4.7.1 除運轉功能測試外,其餘檢查測試均需斷電。

4.7.2 培林加注黃油(機油)時,需將舊油更換乾淨。

4.7.3 震動檢查(振動測試儀)時如有異常數值,請依序檢查下列事項:

4.7.3.1 檢查底座螺絲有無鬆動。

4.7.3.2 檢查聯軸器有無損壞。

4.7.3.3 檢查軸心有無偏心。

4.7.4 馬達短循環測試,請依下列順序執行:

4.7.4.1 關閉壓力桶進水閥(連動測試時不關閉)。

4.7.4.2 關閉消防主管主閥。

4.7.4.3 開啓旁通閥閘閥。

4.7.4.4 手動開啓消防泵浦。

◎連動運轉:開啓壓力桶底部排放閥

4.7.4.5 手動關閉消防泵浦。

◎連動運轉:關閉壓力桶底部排放閥

4.7.4.6 關閉旁通閥閘閥。

4.7.4.7 開啓消防主管主閥。

4.7.4.8 開啓壓力桶進水閥。

◎開啓時馬達如有短暫運轉情況屬正常現象。

4.8 消防壓力桶檢查注意事項:

4.8.1 壓差開關功能檢查。

◎高、低壓差不可小於 3KG。

4.8.2 壓力桶壓力重建,請依下列順序執行:

4.8.2.1 關閉馬達電源。

4.8.2.2 關閉壓力桶進水閥。

4.8.2.3 關閉消防管主閥。

4.8.2.4 開啓底部排水閥。

4.8.2.5 拆開複合式壓力錶:

4.8.2.5.1 確定桶內已達到壓力平衡。

4.8.2.5.2 復原復合式壓力錶。

4.8.2.6 關閉底部排水閥。

4.8.2.7 開啓消防管主閥。

4.8.2.8 開啓壓力桶進水閥。

◎開啓時馬達如有短暫運轉情況屬正常現象。

4.9 水幕泵浦檢查注意事項：

4.9.1 泵浦檢查依 4.8 指示執行。

4.9.2 水幕泵浦測試完成後，開啓主閥前需執行並確認下列事項才可開啓：

4.9.2.1 現場所有電磁閥或壓力開關均位於關閉狀態。

4.9.2.2 主管管內壓力已大於壓力桶停止壓力。

4.9.2.3 受信總機無任何水幕啓動之警報訊號。

4.10 感知器檢查注意事項：

4.10.1 測試時需與中控室人員確認迴路或編號是否正確。

4.10.2 火警連動測試時中控室需先行廣播通知。

4.10.3 保養人員不可任意修改迴路之路徑。

4.10.4 R 型受信總機測試時，不可直接短路測試。

4.10.5 R 型迴路感知器拆裝時需與中控室人員確認編碼及現場定位是否吻合。

4.11 緊急送、排風機檢查注意事項：

4.11.1 電源接頭(端子)有無焦黑痕跡。

4.11.2 風鼓卡榫有無鬆動。

4.11.3 現場操作是否正常。

4.11.4 風機皮帶更換時需確認皮帶型號。

◎空調箱皮帶更換時需同時全數更換。

◎皮帶更換標準：皮帶中心點施 2KG 力(拉力計)，皮帶位移超過 2cm 即需更換。

4.11.5 培林加注黃油時需將溢出之黃油擦拭乾淨。

4.11.6 風機運轉測試時需打開一組連動閘門。

5 附件

5.1 消防系統流程圖(附件一)。

7 其他

本辦法經能資源管理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

